

115 年度第 25 期社工師證照輔考班 簡章及報名表

一、目的：為協助更多社工員取得社工師證照，特舉辦此訓練班。期盼課程能提升社工實務界的服務品質且達成幫助第一線社工同仁取得社工師執照之資格。

二、主辦單位：臺南護專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

三、招生班別：115 年度社工師專技高考證照衝刺班第 25 期。

四、招生對象：有社工師證照考試資格的民眾。

五、招生人數：每班 30 人。

六、報名期間：至 115 年 4 月 7 日(二)止。

七、開班日期：第一階段基礎課程訓練 115 年 4 月 8 日(三)起，晚上 18:30~22:05，共 10 次
第二階段考前衝刺密集班 115 年 06 月 27 日(六)起，共 4 次

八、上課地點：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台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 78 號）。

九、收費標準：8,000 元(含第一二階段場地費及講義費等)；未超過 20 人將不開班。

若僅報名第二階段：3,500 元(含場地費及講義費等)。

本校現任教職員生及專任助理 8 折，現任教職員、專任助理及退休教職員之子女及配偶 9 折，本校畢業生 9 折，推廣教育舊生 9 折。(以上請檢附證明)

十、報名及繳費方式：

1、親洽報名：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信心樓1樓)報名。

2、郵寄報名：購買郵局匯票(抬頭: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臺請寫繁體)，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收，並註明姓名及報名班別。

3、網路報名路徑：臺南護專研發處首頁/推廣教育組/課程資訊/課程報名。(需自行加入會員，課程報名網址：<https://rd.ntin.edu.tw/Cart/ProductsList.aspx?id=g91yFxm6wg=>)

十一、退費規定：依據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故退學者，應依下列標準退費。

1、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 9 成。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2、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時，可辦理全額退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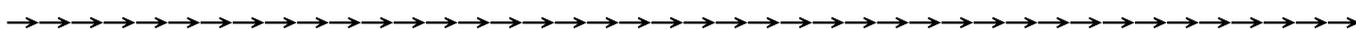
十二、考試資訊：

考試別	報名日期	考試日期	報名方式
115 年專技高考社工師(第二次)	115.04.07-115.04.16	115.07.25-115.07.27	考選部網路報名

備註：

1. 停課--逢颱風、豪雨、地震等不抗拒之重大天災時，依上課地點之縣(市)政府發佈通知為主，恕不另行通知，所耽誤之課程，原則上以順延方式辦理。

2. 為維護學員權益，本課程不開放旁聽。



115 年度第 25 期社工師證照輔考班報名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行動電話		第幾次報名考試	第 次
工作單位		職稱	
E-mail			
備註	聯絡人:吳小姐，電話:06-2112320，E-mail: anitawu@ntin.edu.tw。		

115 年度第 25 期社工師證照輔考班課程表

第一階段基礎課程訓練：8,000 元(第二階段可免費參加)

日期	時間	上課科目	教師	上課地點
115 年 04 月 08 日(三)	18:30-22:05	直接服務(1)	鄭淑芬	文心樓 視聽教室一
115 年 04 月 15 日(三)		直接服務(2)	鄭淑芬	
115 年 04 月 22 日(三)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1)	楊慧滿	
115 年 04 月 29 日(三)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2)	楊慧滿	
115 年 05 月 06 日(三)		社會工作：歷史、哲理、倫理與理論(1)	陳俊穎	
115 年 05 月 13 日(三)		社會工作：歷史、哲理、倫理與理論(2)	陳俊穎	
115 年 05 月 20 日(三)		社會工作研究法(1)	潘國仁	
115 年 05 月 27 日(三)		社會工作研究法(2)	潘國仁	
115 年 06 月 03 日(三)		社會政策與立法(1)	姚奮志	
115 年 06 月 10 日(三)		社會政策與立法(2)	姚奮志	

第二階段考前衝刺密集班：3,500 元

日期	時間	上課科目	教師	上課地點
115 年 06 月 27 日(六)	09:00-16:00	社會工作研究法(上/下)	陳宇嘉	旭光樓 105 教室
115 年 06 月 28 日(日)	13:00-19:00	直接服務 社會工作：歷史、哲理、倫理與理論	潘國仁	
115 年 07 月 04 日(六)	09:00-16:00	社會政策與立法(上/下)	張齡友	
115 年 07 月 05 日(日)	13:00-19:00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考前總複習	顏世華 陳宇嘉	